



WEICHAI

濰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
WEICHAI POWER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2338)

公 告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二日之公告。誠如公告所述，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尚未舉行任何會議審議是否建議支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有關該等董事會進一步會議之結果將再予以公告。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九日之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已經決定建議於記錄日期（「記錄日期」）（將由董事會確定）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現金股息（須由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審批）每股人民幣0.13元，上述之末期現金股息乃由董事會在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三十日之已發行之520,653,552股股份的基礎上釐定，其總額將為人民幣67,684,961.76元。記錄日期確定後將另行刊發公佈。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譚旭光

香港，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譚旭光先生、徐新玉先生、孫少軍先生及張泉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楊世杭先生、姚宇先生、李新炎先生、劉會勝先生、張伏生女士、Julius G. Kiss先生、韓小群女士、陳學儉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小虞先生、顧福身先生、房忠昌先生、顧林生先生、李世豪先生及劉征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